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徐筱盈
電話：03-3322101*5223

受文者：桃園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城都字第10100106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變更桃園市都市計畫（部分高速公路用地為農業區）案」計畫書圖及公告乙份，請張貼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依內政部101年1月5日台內營字第100081148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公所、八德市公所

副本：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、桃園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本府交通局（以上均含公告乙份）、桃園縣建築師公會、本府工務局、本府地政局、本府城鄉發展局（都市行政科）、本府城鄉發展局（都市計畫科）（以上均含公告及計畫書圖乙份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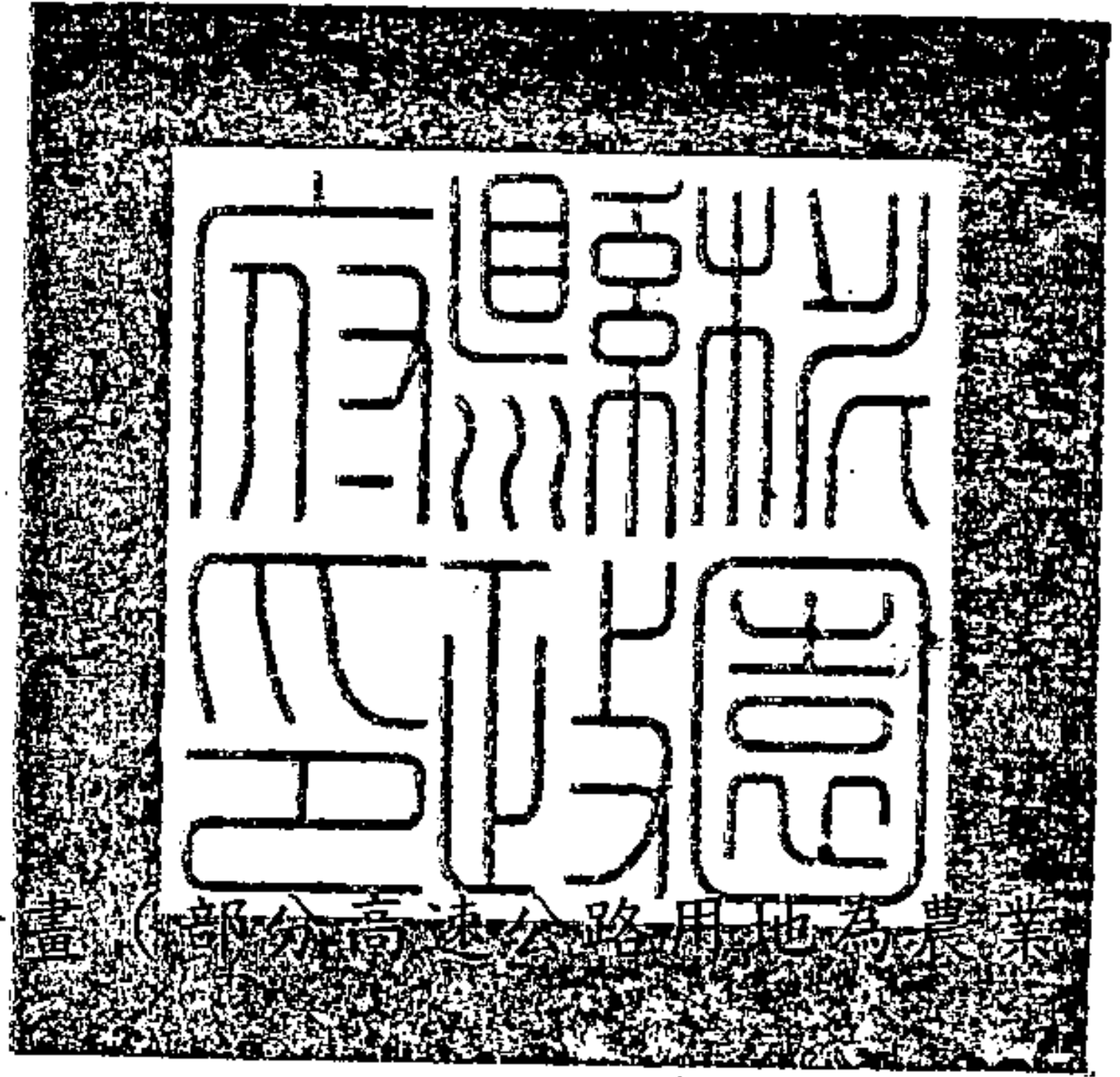
縣長 吳志揚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城都字第1010010692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實施「變更桃園市都市計畫（部分高速公路用地為農業區）案」

依據：

- 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1條。
- 二、內政部101年1月5日台內營字第1000811481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自中華民國101年1月21日生效。
- 二、公告方式：
 - (一)書面：本府城鄉發展局公告欄、桃園市公所及八德市公所公告欄。
 - (二)網路：公告於本府城鄉發展局網站。(http://urdb.tycg.gov.tw/)
 - (三)登報：刊登於自由時報。
- 三、附貼本案計畫書圖於本府城鄉發展局、桃園市公所及八德市公所。

縣長 吳志揚